

关于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例会制度的实施意见

为了便于沟通交流，推进工作开展，进一步规范“085工程”管理流程，适时解决实际操作中遇到的问题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切实将内涵建设工作落到实处，特制订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例会制度。

一、参会人员

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成员、相关项目负责人、视会议研究内容确定其他参加人员、会议记录人。

二、会议组织及要求

1. “085工程”办公室要做好每次例会召开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2. 会议由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组长、副组长主持。
3. 原则上每月第一周召开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例会。
4. 会议议题：
 - (1) 传达上级部门重要会议精神、事项通报。
 - (2) 项目重大预算调整（大额资金、内容调整）审议。
 - (3) “085工程”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研讨。
 - (4) 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成员认为有必要在会上讨论的议题。
 - (5) 项目承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等提交的须经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讨论、研究的议题。

三、议题提交要求

1. 议题提交截止至每月第三周周五下班前。

2. 项目承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等提交的各项议题由“085工程”办公室负责收集，一般议题通过正常流程办理，重大议题原则上通过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例会讨论形成意见。

3. 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成员认为有必要上会讨论的议题，应于会前一周反馈至“085工程”办公室。

4. 上述两类议题经“085工程”办公室汇总后，以会议议题的形式于会前一周发送给“085工程”工作小组成员。

四、决议及落实

1. 会议以纪要方式形成决定。

2. 决定事项由“085工程”办公室负责检查落实，并将情况向下一次例会通报。

